

SOUS L'ACACIA D' OCCIDENT

[法] 克里斯蒂安·贾克 著

王玲琇 译

洋槐树下

拉美西斯五部曲之五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

History
Legend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

洋槐树下

拉美西斯五部曲之五

[法] 克里斯蒂安·贾克 著

王玲琇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Sous L'acacia d'Occident

By Christiam Jacq

©Editions Robert Laffont, S.A., Paris, 1997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2000 by Rye Field Publications,
a division of Cité Publishing Lt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20-2003-164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洋槐树下/(法)贾克著;王玲琇译.—桂林:广西
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1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5.拉美西斯五部曲)

ISBN 7-5633-4283-4

I.洋… II.①贾…②王… III.历史小说-法国
-现代 IV.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6859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541004)
网址:www.bbtpress.com

出版人:萧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64284815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政编码:271000)

开本:635mm×965mm 1/16

印张:19 字数:167千字

2004年1月第1版 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定价:2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自序

“拉美西斯，最伟大的胜利者，真理的守护神太阳之王。”因破译古埃及文字而敞开古埃及文明大门的商博良(J. F. Champollion, 1790 ~ 1832)，就是以这几句话来描述他真心崇拜的法老——拉美西斯的。

拉美西斯之名果然穿越世纪并战胜岁月：他得天独厚，是西方文明之源，埃及法老王时期全能伟大的化身，从公元前 1279 年至前 1212 年，六十七年的统治，拉美西斯“光明之子”缔造了埃及的盛世，也展现了其个人的英明睿智。

在埃及土地上，旅行者随处可见拉美西斯的踪迹：他将自己的印记留在由皇家的工艺大师所建造的，或在他统治下所重修的数不清的建筑物上。而那两座位于阿布辛拜勒的神殿，还有卡纳克神庙的圆柱大厅，以及路克索尔神庙里含笑的巨大坐像，永远由神圣的拉美西斯和王室大皇后妮菲塔莉这对夫妻所统治。

拉美西斯不只是一部小说里的英雄，他是多部小说的英雄。他是一部向我们叙述他在父亲塞提的教导下，创建丰功伟业，兢兢业业直到在位末年的真实史诗里的英雄，是一生遭逢诸多考验的英雄。这套书共五册，它不仅纪念拉美西斯，更描述了由一些令人难忘的人物：法老塞提、他的皇后杜雅、高挑的妮菲塔莉、大美人伊瑟、诗人荷马、蛇虺巫师赛大武、犹太人摩西，以及许多在书中重新复活的人物所交织成的一个特殊群体的风貌。

拉美西斯的木乃伊被珍藏在开罗博物馆，这个伟大长者的身躯完美无瑕，散发出一股令人难以忘怀的魅力。许多参观过木乃伊的观光客，都觉得他似乎马上会从睡梦中苏醒过来。

拉美西斯因肉体的死亡而被剥夺的一切,经由小说的魔力得以重现。拜野史与埃及学之赐,我们得以分享他的忧愁与喜乐,经历他的失败与成功,邂逅他钟爱的女人,体会他忍受锥心痛苦的背叛与坐拥永恒的友谊,抵抗邪恶的势力并且寻找那道万物之源与万源所归的光明的心路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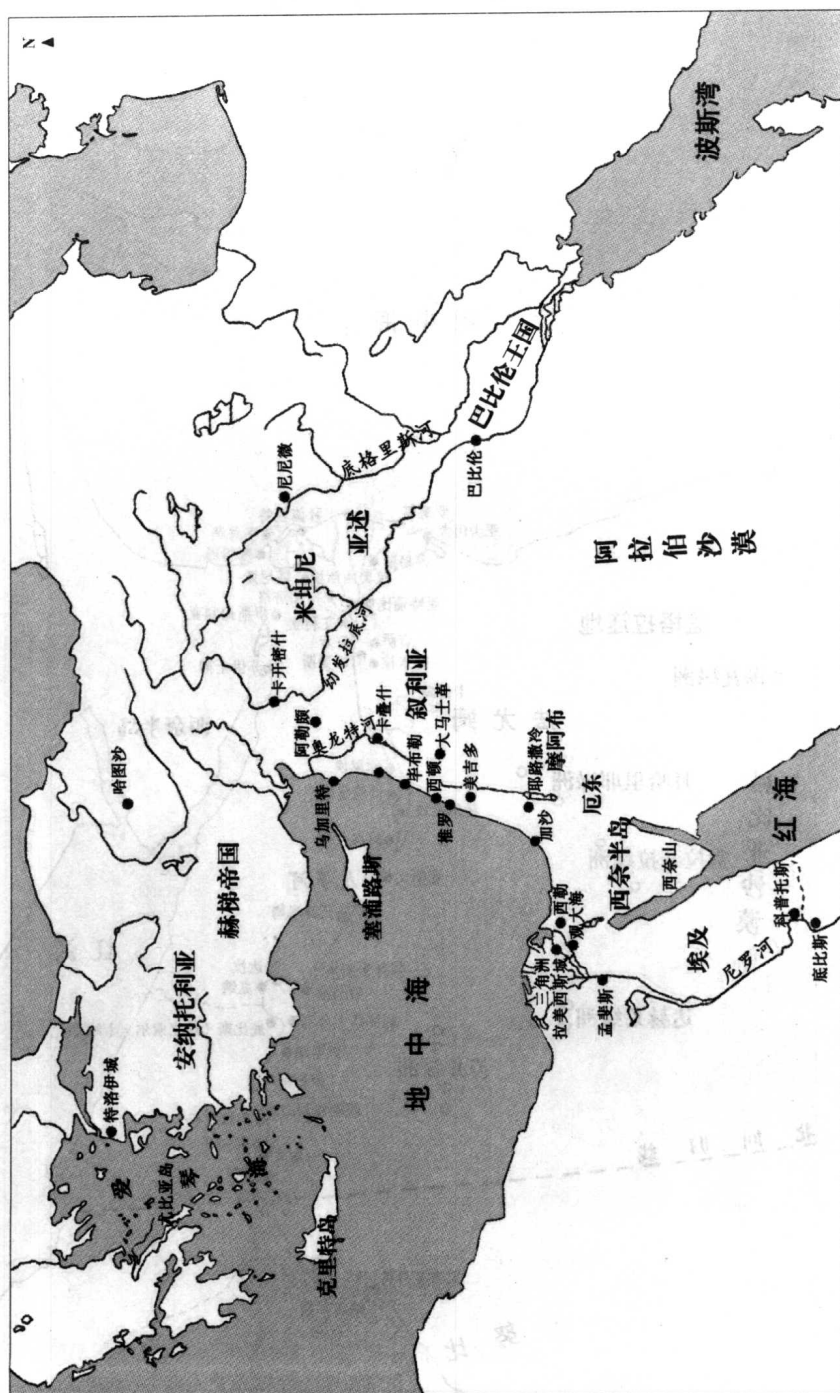
伟大的拉美西斯,从与野牛舍生忘死搏斗的第一场战斗开始,到洋槐树阴下安息的影子,那是一个与埃及——众神溺爱的国家——生死与共的伟大法老的命运。在那块拥有水与阳光的大地上,忠恕之言、公平无私与倾城之美皆有其特定的意义,并且在日常生活当中实现;在那块天上和人间相连的土地上,生命可以从死亡里复苏,未知的现在曾经触手可及,生命中不朽的爱情开拓了人的胸襟,使人雀跃欢喜。

埃及是拉美西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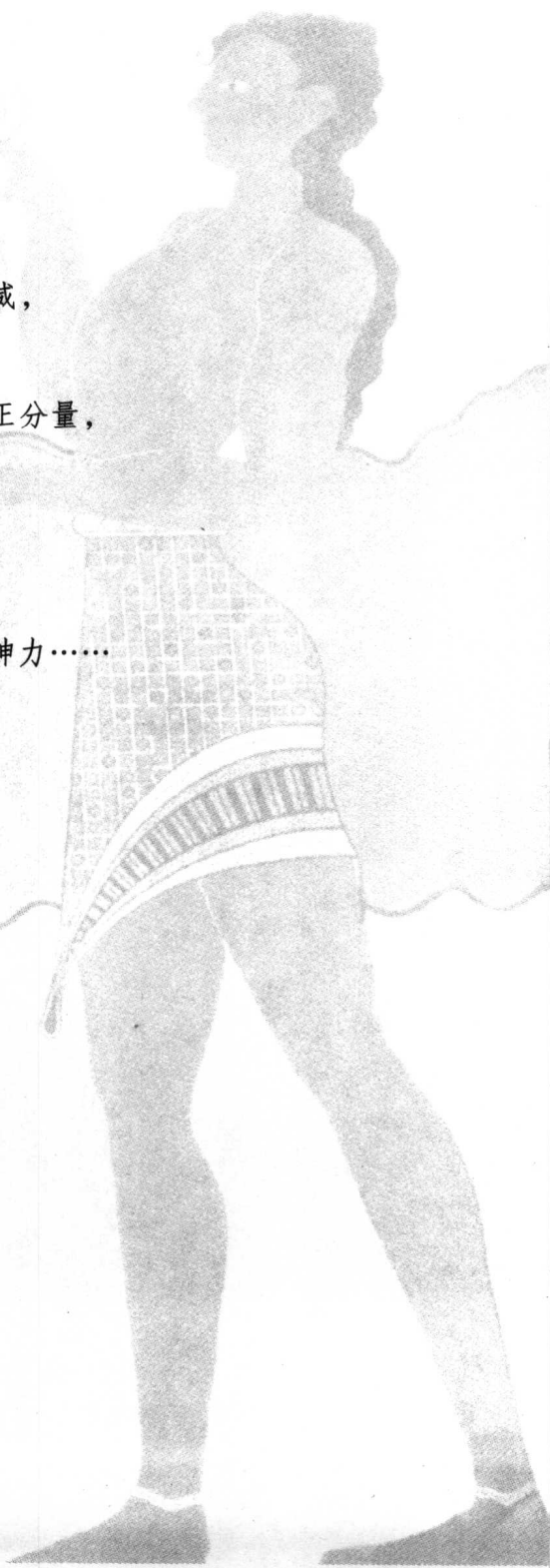
埃及地图



图 地 东 近 古 的 时 期 新 王 国



从五十五岁的拉美西斯的身上，
散发出一股浑然天成的力量和权威，
执政三十三年，
他了解那些曾经历过的考验的真正分量，
只要他一出现，
再淬励刚强的人也会惊慌失措，
因为有许多神明赐予
这位歼灭四方敌人的法老特别的神力……



1

落日余晖将拉美西斯大帝建造于三角洲上的拉美西斯城内的神庙映照得金碧辉煌。这座翠都,因所有房舍门面的釉瓦颜色而得名,是财富、权力和美丽的化身。

这里很适合居住,但是今晚那位高大的撒丁人赛哈马纳既无心享受甜美的空气,也不理会那片被染成淡红的温柔的晚霞。

穿戴上牛角盔甲,佩上长剑,蓄着拳曲的络腮胡,这位摇身一变成为拉美西斯私人侍卫长的旧海盗,心情郁闷地骑着马奔向赫梯王子巫里泰舒博的别墅,几年前巫里泰舒博便获准在此定居。

巫里泰舒博,王权旁落的赫梯帝王,拉美西斯不共戴天的仇敌,穆瓦艮力的儿子。巫里泰舒博为了篡位,手刃其父。但他不如帝王的胞弟哈度西勒阴险狡猾。当年巫里泰舒博原以为大权在握,哈度西勒却罢黜他,强迫其流亡海外。这是一场由拉美西斯的老友,外交官亚侠所策划的逃亡。

赛哈马纳莞尔一笑。这位天下无敌的安纳托利亚战士竟成了逃犯!真是讽刺极了,而且居然是拉美西斯,巫里泰舒博最憎恨的人,给予他政治庇护,以交换赫梯军队及其武力的相关情报。

当年,拉美西斯执政的第二十一个年头,在两国人民的惊叹声下,埃及和赫梯缔结了一份和平及共同抵御外侮的条约,巫里泰舒博原以为自己完蛋了。为了签订这份协定,他不是一件拉美西斯可以献给哈度西勒的绝佳赎罪祭品和上等的礼物吗?但是,基于尊重庇护法,法老拒绝将他的客人引渡回国。

今天,巫里泰舒博已不具任何价值。赛哈马纳一点也不喜欢拉美西斯托付给他的这项任务。

这个赫梯人的别墅位于城北边缘的一处棕榈树林里,至少他

在这块他曾梦想毁灭的法老的土地上,享有一份奢华的生活。

赛哈马纳崇拜拉美西斯,愿意为他效忠至死;同时忠心执行国王交给他的任何可怕任务,尽管非他所愿。

别墅的入口有两名经过赛哈马纳挑选的持刀荷棍的警卫。

“没什么要报告的?”

“没有,长官。那个赫梯人在花园的水池边喝酒。”

撒丁巨人跨过门槛,快步踏上通往水池的泥沙小道。其他三名警卫日夜监守这位赫梯军队的前总司令,现在他成天大吃大喝、游泳和睡觉。

成群的燕子在高空中嬉戏,一只鸡冠鸟飞过赛哈马纳的肩膀。咬着牙关,握紧双拳,目露凶光,他准备出击,第一次,他为拉美西斯要他如此做感到遗憾。

如野兽般感到危险逼近,巫里泰舒博早在听见巨人沉重的脚步声前即已苏醒过来。

身宽体胖,肌肉发达,巫里泰舒博蓄着一头长发。在他的胸前,有一络红毛。无视寒冷,即使在安纳托利亚的严冬,他亦体力充沛。

巫里泰舒博躺在水池边的地砖上,双眼半阖地盯着拉美西斯大帝的私人侍卫长走向他。

看来,时辰到了。

自从埃及和赫梯签订了那份可恨的和平协定之后,巫里泰舒博便失去了安全感。他曾试图脱逃,但是赛哈马纳的属下让他无机可乘。假如他能够躲过被遣送回国的命运,他也将如野猪般任凭一位凶猛如他的人宰割。

“起来!”赛哈马纳命令。

巫里泰舒博不习惯任人使唤。他缓慢地站了起来,好似依然沉醉在刚才的姿势里,正视这个即将宰杀他的人。

撒丁人的眼里强忍着怒气。

“动手吧，屠夫，”赫梯人语带轻蔑地说，“既然你的主人要你这样做，我根本没兴趣还手。”

赛哈马纳的五根指头紧按在那把短剑的球饰上。“滚！”

巫里泰舒博以为自己听错了。

“什么意思？”

“你自由了。”

“自由……什么，我自由了？”

“离开这幢房子，随便你要去哪里。法老遵守法律，现在再也没有理由把你留在这里。”

“你在开玩笑！”

“战争结束了，巫里泰舒博。但是假如你在埃及犯了法，或者引起任何一点暴动，我一定会逮捕你。到时候，我们不会以外国使节礼遇，而是把你视为国际法的罪犯。一旦我有机会把利剑插入你的腹部时，我绝不会犹豫。”

“现在，你根本不能碰我。对吧？没错吧？”

“滚！”

一卷草席、一条缠腰布、一双凉鞋、一块圆面包、一串洋葱和两个用来换取食物的彩釉护身符，这些就是巫里泰舒博少得可怜的行李，他如游魂般，在拉美西斯城里闲逛了几个小时。重新找回的自由让人沉醉，这个赫梯人完全无法从中清醒。

“世上再也没有比拉美西斯城更美的城市了，”一首民谣赞美，“市井小民，贵如大官，洋槐与无花果，绿阴庇人，皇宫璀璨，如金如翠，和风温煦，鸟儿在池边嬉戏。”巫里泰舒博任凭自己被这座建筑在肥沃土地上的优美城市所吸引，它位于尼罗河支流旁，两条大运河环伺其左右。广阔的草原牧草丰盛，无数的果园庇护远近闻名的苹果树林，一望无际的橄榄树，据说其所生产的橄榄油比河岸边的沙粒还多，葡萄园提供甘醇多汁的美酒，屋舍里百

花齐放……拉美西斯城和赫梯帝国那个不修边幅的首府哈图沙——一座耸立在高峻的安纳托利亚高原上的军事城堡——大异其趣。

一个啃噬般的痛苦念头将巫里泰舒博从麻木中唤醒。他再也不可能成为赫梯帝王，但是他一定要报复铸下大错、还他自由的拉美西斯。如果他能够消灭这位在卡叠什战后被奉为神明的法老，便可陷埃及于混沌之中，但他现在还有什么呢？除了那个可以聊慰他被命运捉弄的屠杀和毁灭的炽热欲望。

他的身边，人群纷杂，有埃及人、努比亚人、叙利亚人、利比亚人、希腊人，以及一些前来景仰这座赫梯人原本希望将之毁灭，却反而匍匐在拉美西斯跟前的城市的游客。

打倒拉美西斯……巫里泰舒博一点机会也没有，如今他只不过是一名败北的战士。

“大人……”他身后有个声音喃喃地说。

巫里泰舒博转过身去。

“大人……您还记得我吗？”

巫里泰舒博垂眼盯着一个中等身材的男人，其棕色的眼珠炯炯有神，浓密的发上系着一条亚麻头巾，下巴蓄着一绺红棕色的短山羊胡。这个卑躬屈膝的人，身上穿着一件及地的五彩条纹长袍。

“哈依亚……真的是你？”

这位叙利亚商人上前鞠躬行礼。

“你，赫梯间谍……你又回到拉美西斯城？”

“战争结束了，大人。一个新世纪来临了，一切过错，既往不咎。我是个有钱、有地位的商人，我重操旧业。没有任何人责备我，我再度被上流社会所器重。”

曾是赫梯间谍组织驻埃及成员，负责颠覆拉美西斯，却反而被埃及调查人员识破，然而哈依亚成功地脱逃了。在哈图沙度过

一段时日之后，他再度回到这个收留他的国家。

“对你而言，正好。”

“对我们而言，正好。”

“这话是什么意思？”

“您以为这次的相逢只是不期而遇吗？”

巫里泰舒博更仔细地打量了一下哈依亚。

“你跟踪我？”

“关于您有各种不同的传闻，有人说您被击毙了，或说被释放了。一个多月以来，我的属下日夜监视着那间软禁您的别墅。我让您先重温一下这个世界，然后……再现身你眼前。可以请您喝一杯冰啤酒吗？”

巫里泰舒博踌躇了一下，因为这一天他领受了太多的感触。而直觉却告诉他，这个叙利亚商人将可帮他实现他的计划。

酒馆里，两人相谈甚欢，哈依亚目睹巫里泰舒博的转变。渐渐地，这位流亡者再度成为一名凶残的战士，随时准备出击。叙利亚商人没有看错人，虽然流亡海外数载，这位赫梯军队的前总司令一点也没失去他的急躁和暴力。

“我一向不喜欢闲扯，哈依亚，你要我做什么？”

叙利亚商人小声地说：“我只有一个问题要问您，大人，您想报复拉美西斯吗？”

“他让我受尽侮辱。我并没有和埃及人和解！但是要消灭这个法老似乎是件不可能的事情。”

哈依亚摇摇头。“依情况而定，大人，依情况而定……”

“您怀疑我不够勇敢？”

“恕我直言，那还不够。”

“为什么你，一介商人，你竟会冒险投入一场如此危险的行动？”

哈依亚别扭地咧嘴一笑。

“因为我心中的怨恨不比您少。”



2

戴着一条厚重的金项链，穿着一件类似金字塔时期所有法老喜爱的白色缠腰布，脚上一双白凉鞋，拉美西斯大帝在他的百万年神殿，建筑在底比斯左岸的拉美西斯神庙里主持晨祷仪式。他在那里平静地唤醒憩息在内中堂的神力。透过这股神力，精气才得以悠游于天地之间，埃及才能成为宇宙的象征，而人类天生的毁灭欲望才能被平息。

拉美西斯五十五岁时，健硕的体格高达一百八十厘米，他头型修长，留着金褐色的秀发，额头宽大，眉骨突出，眼神犀利，鼻子坚挺而略呈鹰钩状，耳背圆润，耳缘巧妙内卷。从他迷人的身上，散发出一股浑然天成的力量和权威。只要他一出现，再淬励刚强的人也会惊慌失措。难道不是有某位神明赋予了这位在全国各地盖满建筑物，并且歼灭四方敌人的法老特别的神力吗？

执政三十三年……惟有拉美西斯了解那些他所经历过的考验的真正分量，自从他父亲塞提驾崩之后，他的去世一度让拉美西斯于准备和赫梯人开战前夕不知所措；若没有天神阿蒙的协助，拉美西斯，被他自己的军队出卖，根本无法打赢卡叠什战役。虽然也曾有过幸福和平的岁月，但是他的母亲杜雅，正统权力的化身，已在那块正义灵魂永远栖息的光明地与她那位显赫的丈夫相会合。而无情的命运却再次以最残酷的方式打击他，让他遭受永远无法痊愈的伤害。他的大皇后，妮菲塔莉，在他的怀里去世。而在努比亚的阿布辛拜勒，拉美西斯在那儿建造了两座纪念他们皇家夫妇誓不分离、永结连理的神庙。

法老王失去三位最亲爱的人，三位陶冶他、赋予他无限亲情和爱情的人。然而，他依然得继续执政，以同样的信心和热情再

造埃及。

其他四位在他身边共同创下数不尽的光荣战绩的伙伴也相继离开了他：他的两匹骏马，在战场上英勇退敌；他的狮子，刽子手，不止一次拯救过他的性命；以及他那条金黄毛发的狗，夜警，它荣享第一等的干尸礼遇。另一条夜警继任它，然后是刚刚才出生的第三条。

又失去一位，希腊诗人荷马，他凝视着柠檬树，在他的埃及花园里溘然长逝。拉美西斯朝思暮想和这位深受法老文明感动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的作者之间的对谈。

妮菲塔莉过世之后，拉美西斯原打算将王位让给他的长子，凯。但是他的朋友群起反对，提醒他法老乃终身制，不得自由禅让。因此无论他内心多么伤痛，他依然得执行王权，直到咽下最后一口气。玛亚特戒律亦如是规定，所以拉美西斯，一如他的历代祖先，只好惟命是从。

就是在这里，在他的百万年神殿，那股祝佑他执政的神奇力量，源源不绝，从这里，拉美西斯得以汲取他继续执政所需要的精力。尽管还有一场重要的典礼等着他，君王却在拉美西斯神庙里，那些庇护在一道长达三米围墙下的大厅和两个竖满象征俄赛里斯国王的圆柱广场，一间深及三十一米，宽达四十米的四十八根圆柱大厅，以及一间供奉神明的神坛里流连忘返。神庙入口处，有几根高达七十米的方尖碑，其上经文解释它们可上达天庭；第一个中庭的南方就是皇宫。神庙的四周，有一间图书馆、几间仓库、一个储藏金银财宝的宝库、书记员的办公室和祭司的住所。这座神庙城市日夜运作不息，因为为神服务，不得休息。

拉美西斯在纪念其妻妮菲塔莉和母亲杜雅的庙堂里只逗留了极短的时间。细细端详那几幅描绘皇后与神秘耀眼的阿蒙及瑞神结合，以及喂哺法老，确保其永远年轻的浮雕。

皇宫里的宾客得耐心等待。国王走出回忆，他不再驻足于那根高达十八米，由一块绯红花岗岩打造，题名为“拉美西斯，国王之光”的圆柱前，也不徘徊于他于执政第二年所植下的那棵洋槐树下，他直接走向那间外国使节云集的十六根圆柱大厅。

伊瑟双眼碧绿犀利，鼻子小巧端正，嘴唇细薄，下巴微翘，年过五十，却依然精力充沛、活泼诙谐。岁月并没有在她的身上留下痕迹，她优雅迷人如昔。

“国王到底离开了神庙没有？”她不安地问女仆。

“还没有，陛下。”

“那些外交官会火冒三丈！”

“别担心，像君王这样一位伟人，没有人敢不耐心等候。”

拉美西斯……是的，他是最伟大的人！伊瑟想起她和拉美西斯王子的第一次约会，那个似乎与权力无缘的热情少年。他们曾经那么快乐，在那间小麦田边的茅草屋里，分享彼此相知相许的欢愉！之后出现了那位高贵的妮菲塔莉，一眼便可以看穿她具有皇室大皇后的特质。拉美西斯并没有弄错，但却是伊瑟为他生下两个儿子，凯和梅汉卜塔。曾经有一段时间，她憎恨过拉美西斯，然而伊瑟自知无法承担皇后的重责大任，一心只愿分享这位她所钟爱的男人的生命，即使短暂如昙花一现。

妮菲塔莉和拉美西斯都不排斥她这个“次妃”，依据礼仪，伊瑟十分庆幸能伴君王左右，生活在他的庇荫下，每个人都认为她这一生没有白活，但是伊瑟自嘲这样的批评。对她而言，她宁愿生为拉美西斯的仆人，而非一位愚蠢高傲的后妃。

妮菲塔莉的逝世也让她十分伤痛，这位皇后不是敌人，而是她敬爱的朋友。心知肚明没有任何字眼足以安抚国王的伤痛，她只能退缩一旁，缄默静观。

结果却出人意料。

丧期结束之后，甚至由拉美西斯本人为妮菲塔莉盖棺殓葬，